

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控股股东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临沧飞翔”）的通知，获悉临沧飞翔将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当时质押的情况

2018年6月13日，临沧飞翔将其持有的600万股公司股票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，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向其申请3,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。

2019年5月27日，临沧飞翔将其持有的500万股公司股票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，加之2018年6月13日质押的600万股公司股票，临沧飞翔累计质押1,100万股公司股票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，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向其申请3,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。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6月15日、2019年5月29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刊登的《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

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》。

2、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	是	6,000,000	6.70%	0.92%	2018年6月13日	2020年11月9日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
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	是	5,000,000	5.58%	0.77%	2019年5月27日	2020年11月9日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
合计	--	11,000,000	12.28%	1.68%	--	--	--

二、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临沧飞翔及其一致行动人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兴集团”，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，东兴集团持有临沧飞翔100%股权）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	41,079,168	6.29%	39,600,000	96.40%	6.06%	0	0	0	0
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	89,579,232	13.72%	24,000,000	26.79%	3.67%	0	0	0	0
合计	130,658,400	20.01%	63,600,000	48.68%	9.74%	0	0	0	0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票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，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，不存在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，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。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票质押均是用于为

公司及公司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、办理股权质押式购回业务（资金用于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），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，公司及子公司将提前归还借款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补充质押、提前购回等方式应对，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；

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《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1月11日